

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，并于2022年10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华峰先生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0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75)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